

证券代码：600906

证券简称：财达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6-044

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9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依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核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6〕1730号）有关工作要求，同意对《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《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要条款变更新旧对照表》。
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公司将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行政审批局及监管部门办理变更、备案手续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与本公告同日发布，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9月10日

附件：

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要条款变更新旧对照表

原条款		新条款		变更理由
条目	条款内容	条目	条款内容	
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经营范围		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经营范围		
第十五条	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证券经纪；证券投资咨询；证券承销与保荐；证券自营；证券资产管理；融资融券；证券投资基金代销；与证券交易、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；代销金融产品；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。	第十五条	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许可项目：证券业务；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；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 （修订后的经营范围表述，以行政审批局核准登记为准）	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核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6〕1730号）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关于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的要求修订。